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一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八樓海景廳二及三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確認、批准及追認
 - (a) 廣州市易家通互動信息發展有限公司(「易家通」)與廣州市銀視信息諮詢有限公司(「銀視諮詢」)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訂立之協議(「股份出售協議」)，內容有關易家通出售股份予銀視諮詢，相當於(i)廣東南方銀視網絡傳媒有限公司(「南方銀視」)註冊資本之39%；(ii)一間現有項目公司註冊資本之36.11%及十六間其他現有該等項目公司(「該等項目公司」)各自之註冊資本之49%，總代價為人民幣12,166,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3,900,000元)(「股份出售事項」)，註有「A」字樣之股份出售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 (b) 易家通與銀視諮詢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訂立之協議(「替代協議」)，內容有關由銀視諮詢承接易家通根據本公司與南方銀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就數字電視業務服務訂立之合作協議(「現有合作協議」)項下之一切權利及責任，代價為人民幣108,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23,600,000元)(「替代事項」)，註有「B」字樣之替代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
 - (c) 易家通與銀視諮詢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訂立之協議(「補充協議」)，據此，銀視諮詢同意由易家通承接其根據銀視諮詢分別與南方銀視及現有該等項目公司訂立之該等協議(「該等銀視經營協議」)項下之若干權利及責任，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411,800,000元)(「新收入分配權收購事項」)，註有「C」字樣之補充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需加蓋公司印鑑，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其認為就擬進行之事宜而言所需、附帶、附屬或有關之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以使股份出售事項、替代事項及新收入分配權收購事項生效。」

2. 「**動議**確認、批准及追認廣州市易家通互動信息發展有限公司與廣州南方銀視網絡傳媒有限公司（「南方銀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訂立之協議（「委託協議」），內容有關南方銀視就數字電視業務服務購買及興建該等設備，註有「D」字樣之委託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需加蓋公司印鑑，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其認為就擬進行之事宜而言屬所需、附帶、附屬或有關之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以使委託協議生效。」

承董事會命
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文靜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2座
21樓2102室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以上通告所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以點票方式進行投票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委任人為一個法團，則必須加蓋其公司公章或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3.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4. 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文件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撤回。

5.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就有關股份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概無投票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李少峰先生（主席）、蒙建強先生（副主席）、周哲先生（董事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華疊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福燊先生（非執行董事）、黃鈞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偉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